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辞职
暨补选董事以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财务总监辞职的情况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周政华先生及董事张建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周政华先生因工作关系，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职务，张建华先生因工作关系，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职务。周政华先生、张建华先生辞职后，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周政华先生、张建华先生的辞职不会使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因此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次公告日，周政华先生、张建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存在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应履行而未履行的任何承诺。

周政华先生、张建华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周政华先生、张建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董事

根据控股股东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推荐，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22年6月24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同意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名陈祖志先生、周敏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陈祖志先生经股东大会同意选举为董事后，将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

之日止。周敏辉先生经股东大会同意选举为董事后，将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陈祖志先生、周敏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适合担任董事的情形。

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选举完成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聘任财务总监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陈祖志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独立董事意见

1. 本次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及聘任的财务总监具备法律、行政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具备履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总监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提名程序合法、有效。

2. 本次董事会补选董事、聘任财务总监已征得被提名人/被聘用人同意，本次提名及聘任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被聘用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相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条件和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3. 同意提名陈祖志先生、周敏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同意聘任陈祖志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同意将上述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陈祖志先生、周敏辉先生简历。

特此公告。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6 月 25 日

附件

陈祖志先生简历

陈祖志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曾任江铜广信工贸总公司财务部成本销售会计、财务组长、负责人、财务部副经理、总会计师；江铜实业总公司财务部经理；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处副处长、漆包线筹建组副组长；江西省江铜台意特种电工材料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省江铜台意特种电工材料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江西省江铜铜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省江铜——耶兹铜箔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财务总监、党总支委员；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加工事业部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党委委员，贵溪冶炼厂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陈祖志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周敏辉先生简历

周敏辉先生，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会计师。曾任江西铜业公司财务处综合会计科副科长；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综合会计科科长、审计部副经理、加工事业部财务总监、党委委员；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多样化经营开发处副处长；江西江铜龙昌精密铜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江西铜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总支委员；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现任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战略与投资部专职董监事（正处级）。

周敏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